附件2：

项目申报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单位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 项目所在镇街（园区） |  |
|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承诺诚信经营、依法纳税，近5年来在专项资金申报、管理、使用过程中无违法违纪行为等情况，近3年内在质量、安全、环保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事故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承诺对申报材料和项目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，承诺对申报资格和申报条件的符合性负责。项目申报奖励的固定资产未获得过其他级财政资金支持。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记账和使用，按要求完成账务管理、绩效自评，配合台账管理，自觉接受财政、工信、审计、纪检等部门的绩效评价、审计监督、监测检查，如违背相关承诺，自愿承担由此导致的后果和责任。如未按项目投资协议完成项目的投资强度，经整改仍未达到协议标准的，自愿无条件退回已获得的增资扩产奖励项目资金。  项目申报责任人（签字,不能印章）：  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字,不能印章）：  申报单位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说明：此承诺书必须盖公章和法人、责任人签名，并以原件方式装订在申报材料中。**